

2019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 技术状况评定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440601-201906-215002-0001

公开招标文件

采 购 人：佛山市公路局（佛山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日 期：2019年08月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 一、 请供应商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投标文件我司恕不接收。因此，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会议室。**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
- 二、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为本次投标的必要组成部分，建议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描述。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以达账时间为准。因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提前转账。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唱标信封”中。
- 三、 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 四、 投标时必须提交营业执照/法人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及招标公告中“供应商资格”相关资质资料复印件。
- 五、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如含有包组的投标项目需分开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 六、 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详情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 七、 建议将投标文件按目录格式顺序编制页码。
- 八、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
- 九、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时效。
- 十、 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不同投标方案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如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 十一、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的《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进行注册登记。注册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188500/83188580。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招标公告.....	4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7
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	30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41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五部分 合同范本（供参考）	79

招标公告

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佛山市公路局（佛山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 2019 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 项目采购编号：440601-201906-215002-0001

二、 采购项目名称：2019 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

三、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296 万元

四、 采购数量： 1 项

五、 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1、采购内容：2019 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

2、最高限价：2960000.00 元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备注：

（1） 招标项目的详细内容及技术参数、执行标准：详见“招标需求”部分。

（2） 供应商应对项目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六、 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证书附表中须含有相关路面检测项目（路面技术状况（使用性能）指数 PQI 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3、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5、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报名时须提交以下资料（并加盖公章）：

（1）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等单位法定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4）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附表中须含有相关路面检测项目（路面技术状况（使用性能）指数 PQI 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8 月 14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0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详细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澜北路 4 号中盛国际大厦 807 室）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9 年 9 月 3 日下午 15:30 分（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

九、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澜北路 4 号中盛国际大厦 807 室

十、开标评标时间：2019 年 9 月 3 日下午 15:30 分

十一、开标评标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澜北路 4 号中盛国际大厦 807 室

十二、招标文件公示/下载：现对招标文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2019 年 8 月 14 日起至 2019 年 8 月 20 日期间，共五个工作日。本次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foshan.gov.cn>）等相关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为准。

十三、联系事项

采购人：佛山市公路局（佛山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757-83337116

采购代理机构：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徐小姐、古小姐

电话：075782907703-814、813

传真：0757-86283490

联系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澜北路4号中盛国际大厦807室

邮编：528200

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三日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19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440601-201906-215002-0001 采购人名称：佛山市公路局（佛山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类别：服务类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2	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举行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3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4	投标保证金	金额大写：人民币伍万玖元整；小写：¥59000.00 元整 请各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存进以下采购代理机构指定银行账户，并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账户，以达账时间为准。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递交银行划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同时在银行转账单据上标注：“（项目名称简写）” 收款单位：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育蕾支行 账号：44001609710053001779 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唱标信封”中。
5	投标递交材料	开标一览表（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原件）一起封装，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单独封装，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副本肆份一起封装，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壹份单独封装，并加盖公章。 （1）所有的密封包装外均应注明以下内容： ①清楚标明递交至：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②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文件内容名称（“唱标信封”、“正本”、“副本”、“电子文件”）； ③“在 年 月 日 时 分（注：指开标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2）每份投标文件必须分别固定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形式）。 （3）若本项目包含多个子包，投标人应以拟投标的单个子包为单位，分别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对应一个拟投标的子包，并在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清楚地标明所投“包号”。 （4）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U盘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除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图片及相关扫描文件外，其他内容应保留EXCEL格式或WORD格式可编辑文档格式文件，如投标人中标，部分

		内容将用于结果公告公布，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5) 若投标文件未能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包装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6	投标文件签字及盖章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在投标文件格式有提示的地方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投标文件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则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否则不清晰内容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7	开 标	2019年9月3日下午15:30分 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澜北路4号中盛国际大厦807室 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身份证原件）参加投标、开标仪式										
8	演示与述标	无。										
9	样品	无。										
10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5人单数成员组成。										
1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2	评标步骤	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即为有效投标人。										
13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评标委员会结合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估，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各入围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编写书面的评标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中标单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有关的差额定率累进法的差额费率标准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726 1765 1292 1989"> <thead> <tr> <th>中标金额</th> <th>收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万元以下</td> <td>1.5%</td> </tr> <tr> <td>100万元-500万元</td> <td>0.8%</td> </tr> <tr> <td>500万元-1000万元</td> <td>0.45%</td> </tr> <tr> <td>1000万元-5000万元</td> <td>0.25%</td> </tr> </tbody> </table> 服务费金额计算举例：	中标金额	收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500万元	0.8%	500万元-1000万元	0.45%	1000万元-5000万元	0.25%
中标金额	收费率											
100万元以下	1.5%											
100万元-500万元	0.8%											
500万元-1000万元	0.45%											
1000万元-5000万元	0.25%											

		<p>某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2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p> <p>100 万元×1.5%=1.5 万元</p> <p>(200-100)万元×0.8%=0.8 万元</p> <p>合计收费：1.5+0.8=2.3（万元）</p> <p>特别提示：以上为服务费金额计算方法示例，其金额不代表本项目的收费金额。</p> <p>中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及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付款通知书》要求在收到通知 3 日内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p>
15	履约保证金	无。
16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
17	其他	<p>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p> <p>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p> <p>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打印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投标须知的内容，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有关文件精神及相关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须知。
- 1.2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 概念释义

-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2.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合同阶段称为买方或甲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有时称采购人为买方、甲方、招标人或业主。
-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 2.4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2.5 供应商：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2.6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投标的基本资格条件，可能感兴趣参与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潜在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招标文件且正式递交了投标文件，就成为投标人。
- 2.7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子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本文规定的其他情形。
- 2.8 中标人：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并经采购人确认的获得本项目中标资格的投标人。
- 2.9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招标文件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招标文件第二章中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招标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节能清单中的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具体品目以“★”标注），必须在财政部颁布的最新节能清单范围内选择适用产品。根据《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规定，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投标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

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 2.11 实质性响应：是指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地方。
- 2.12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投标文件中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认可该等规定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2.13 投标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责任担保。其主要保证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不得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得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不得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有权不予返还其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2.14 履约保证金：是指采购人为防止中标人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弥补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既不同于定金，也不同于预付款。
- 2.15 日期：指公历日。
- 2.16 时间：指北京时间。
- 2.17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3.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3 政府采购若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3.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 招投标活动应遵循的原则

- 4.1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 4.2 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原则；
- 4.3 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5 关于最高限价及资金来源

- 5.1 本项目最高限价，详见第二部分招标需求；
- 5.2 本项目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1项。

6 关于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须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自身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招标文件工本费、投标文件准备、参与投标以及投标保证金的费用等。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或分担这些费用或任何类似费用。

7 通知

- 7.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传真号码以潜在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为准。潜在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已收到并同意通知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因潜在投标人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 分包

- 8.1 本项目严禁转包和违规分包。

9 关于知识产权

- 9.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9.2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被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0 禁止事项

- 10.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10.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0.3 除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 10.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 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相关法规规定的其它禁止事项。

11 保密事项

- 11.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 11.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11.3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授标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11.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招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采购人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11.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完成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 11.6 因投标需要，向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背景、项目内容和开展计划等相关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不得透露的，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采购人将保留采取相应法律措施的权利。

1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所有。

二、关于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1 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由下列部分组成：
 - 招标公告；
 - 投标须知；
 - 合同范本；
 - 招标需求；
 - 评标办法；
 - 投标文件格式；
 - 招投标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如有）。
- 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和内容，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风险和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3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

作出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将导致废标或投标无效。

2 招标文件的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2.1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3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澄清等

-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媒体发布该补充或更正公告，并书面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在收到该补充或更正文件后应立即以传真或邮件的形式回传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补充和更正文件内容。该补充和更正文件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2 潜在投标人如果要求对招标文件作进一步澄清，应按招标文件所给出的采购代理机构通信地址以书面或电报方式（以下电报一词均视为电子数据交换，电传或传真）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潜在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的将在相关媒体上公布澄清公告；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解释和来源。潜在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立即以传真或邮件的形式回传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澄清文件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该澄清文件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潜在投标人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澄清或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 3.3 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澄清要求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视为已充分阅读并正确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且无异议。开标后，如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显示其对招标文件中的描述有歧意或招标文件的前后内容有不一致的地方，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依据招标文件及项目需求进行合理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3.4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澄清公告发布之日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潜在投标人。如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同意并书面确认后，可以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3.5 投标人认为本招标文件中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或存在“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可以在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匿名反映的将不予受理。

三、关于投标人

1 对投标人的要求

- 1.1 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具有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1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行政主管部门有相关规定的，按照其规定，没有规定的按照以下约定：根据《广东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公民处以 1000 元以上罚款，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 5 万元以上罚款。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对供应商作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政处罚决定的，在全国范围内生效。

根据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启用执行联动机制决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的要求，投标人若为名单上的失信被执行人，限制其从事政府采购业务。

1.1.2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如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1.3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2 投标人除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资格条件外，还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的“六、供应商资格”中所规定的资格条件。

1.3 投标人必须于规定的时间内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1.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对于联合投标的规定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3 对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3.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3.1.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1.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目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3.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4 根据财库〔2015〕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3.5 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关于分公司投标

- 4.1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投标人业绩进行评分；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 4.2 总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但授权分公司进行投标活动的，需由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唯一的授权授权书进行投标。
- 4.3 若投标人为分支机构（仅适用于银行、金融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的投标人），须持有上级公司出具的有效授权委托书，分支机构可沿用其上级公司或总公司的各项资质；同一上级公司的两个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5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

- 5.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5.2 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5.3 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5.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关于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编写原则

- 1.1 投标语言：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电，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须附有中文翻译本，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1.2 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1.3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 1.4 投标人在招投标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1.5 本项目概不接受电报、电话、电子邮件、邮寄或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编写，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并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和服务提供完整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每一项要求所给予的响应必须是唯一的，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2.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若项目含有多个包组，且投标人对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建议其投标文件的编制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2.3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另有规定外，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2.4 投标文件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目录顺序，统一排序编码装订。

3 投标报价说明

- 3.1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
- 3.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详细报价表。
- 3.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固定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3.4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包含一切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 4.1 投标文件应包括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文件部分指投标人提交

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方案说明部分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交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

5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5.1 投标文件正本须用 A4 规格（特殊规格的图纸除外）纸打印, 投标文件中要求签名或签字的地方均必须用不褪色墨水填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在正本上要求的地方签名或印鉴。投标人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5.2 投标文件副本可以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所有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或每页加盖公章。
- 5.3 投标文件除签字外必须是印刷形式。其中不许有插字、涂改或增删，否则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 项要求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不作任何加密的电子文件，无病毒，不压缩（光刻盘/U 盘，封面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电子文件的格式要求用可编辑的 MS WORD/EXCEL 简体中文版。电子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不同，以盖章的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 6.2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 项密封和标记所有的投标文件，并加盖公章，并在信封上标明：
- 6.3 若本项目包含多个子包，投标人应以拟投标的单个子包为单位，分别准备投标文件，每套投标文件对应一个拟投标的子包，并在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清楚地标明所投“包号”。
- 6.4 **如因密封不严导致投标文件非人为因素过早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并将该文件退还给投标人。**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 7.1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招标公告注明的地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专人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 7.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8.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书面通知。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投递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投标文件。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8.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迟交等一切事项不承担任何责

任。

9 投标有效期

- 9.1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无息退还；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及责任相应从原截止期延至新的截止期。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0.2 投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4 项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10.3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方式或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提交。

10.3.1 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将投标保证金存进以下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必须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4 项规定的时间到达账户**，以达账时间为准。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递交银行划款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10.3.2 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1）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 号）和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粤财采购〔2011〕15 号的有关精神和要求，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本项目实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2）投标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3）履约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中标人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投标人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4）融资担保，是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投标人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投标人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融资担保的形式为政府采购履约进行融资。

（5）专业担保机构的选择。除非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必须选定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任一家作为专业担保机构。

（6）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

(7) 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8) 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唱标信封”中。

10.4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0.5 投标保证金退还条件

(1)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该采购项目的结果通知书发出后按《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2) 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保持全部的约束力，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原件交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后，按《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回。

(3) 在投标有效期内因质疑和投诉等原因不能确定中标人的，招标代理单位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或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0.6 请投标人按《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填写投标保证金退还样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据此退还投标保证金。

10.7 在下列情况下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2) 中标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3) 在招标期间用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结果，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

(4) 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五、关于开标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采购人因修改招标文件，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2 开标程序

2.1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

2.2 投标人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原件参加投标、开标仪式，签到证明其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2.4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或者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当众予以拆封。主持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现场记

录人员将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相关与会代表、唱标人签名确认。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核对，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均视为无异议。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2.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 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停止开标，并将密封投标文件退还给投标人，本项目将视为招标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4 关于演示述标或样品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六、关于评标

2 评标原则

- 2.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 2.3 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价格合理，质量优先，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同时对评标过程的保密，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的权利。
- 2.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和公正性

- 3.1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采购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参与招投标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 3.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以上评标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标。如发现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明显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明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由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3.4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情况，参加评标会议的所有工作人员应当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保密，不得将评标情况和结果透露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 3.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 3.6 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不退还其投标文件。
- 3.7 任何违反招标投标相关法规的行为，一经发现，将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 4.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纠正。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及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名或印鉴。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4.3 如需要澄清的问题较多，评标委员会可召开会议邀请投标人代表到会予以澄清。澄清内容须作出书面记录，并由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代表签名确认。

5 评标委员会

- 5.1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0 项。
- 5.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保密。
- 5.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2) 评审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3)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6)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7)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8)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5.4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5.5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实质性响

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或优于，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

5.6 在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符合性检查表》。

5.7 当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少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单独对每个投标人进行评审和比较。

6 原件备查（如有要求）：

6.1 本招标文件如有要求须提供投标资料原件备查的，投标人须在本文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内递交原件以供核查，未按规定时间递交的原件拒绝接收。所有拟提交备查的原件应装在一个带锁扣或绳扣的文件袋（牛皮纸质或塑料材质均可）内并附列清单明细一式两份，以便交接时核对。未能提交原件以供核查的投标资料，评审不予认可其有效性，投标人须自行承担不利后果。所有提交备查的原件将在评标核查完毕后退回。

七、关于定标

1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1.1 除投标须知第 12、13 项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结合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的评估结果进行综合评估，编写书面的评标报告，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1.2 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2 中标结果

2.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在 2 个工作日内将中标公告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媒体上进行发布。

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

3 中标通知书

3.1 《中标通知书》是该项目中标确认合同的法定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2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派遣其授权代表携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

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

4 其他

- 4.1 评标委员会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审批，审批通过后将对预中标人进行最终澄清及对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形成最终合同的基础文件。如在最终澄清过程中，发现预中标人存在重大问题造成其履约能力不能满足要求的，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 4.2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重新组织招标。
- 4.3 在投标和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组织招标。

八、关于无效投标的认定和废标

1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保证金的；
- 1.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1.3 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1.5 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修正；
- 1.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的。

2 有下列情况之一出现，将视为招标失败或废标：

- 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3.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3.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3.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3.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7 存在“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投标人”的情形。

九、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收费标准

1.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4 项规定收取。

十、关于合同

1 合同的订立

- 1.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派遣其授权代表携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
- 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1.4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和有关部门备案。

2 合同的履行

-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十一、关于询问、质疑、投诉

1 询问

(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2) 询问函格式后附

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投标人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质疑，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 质疑者提供的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或印鉴；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名或印鉴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 质疑函格式后附。

3 投诉

(1) 质疑者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的事项的范围；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对依法进行调查取证的，投诉供应商与投诉有关的当事人应当如实反应情况，并提供相关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应当予以驳回，并承担法律责任。

(2) 投诉书格式后附。

附：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 问 函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 (事项一)
- (1) _____ (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 (建议)
- 二、_____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质 疑 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__年__月_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质疑采购文件

1. 质疑内容采购文件__页,内容“_____”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__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_____

我方对采购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__年__月__日,在_____进行的(收取采购文件(样品)、开标、谈判)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__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 _____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__年__月__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__页)

法律依据: _____

我方请求: _____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二、为维护我公司的合法权益,现要求贵方就上述质疑事项依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在限期内作出回复。

投 诉 书

投诉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委托代理人姓名： 职业：

住址：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邮编：

电子邮箱： 传真：

我公司参加了 年 月 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 年 月 日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了质疑，（其于___年___月___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本投诉书正本两份，副本 （ ）份并附电子文档。

附件：质疑函、质疑答复函、证据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份，共 页。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

技术需求

一、项目背景

伴随佛山市公路路网不断完善，管养质量成为了提升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的关键。为了强化公路养护管理工作，及时掌握公路养护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公路养护科学决策提供支持，指导预防性养护工作，必须依靠先进的仪器设备与科学的检测手段，运用道桥、机电等多个专业的知识，根据实际情况，作深入细致的调查与检测，经过对资料和分析研究，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评价其质量，划分其类别，然后依此制定出养护方案，使其恢复正常的使用功能，并最大限度地提高公路通行能力。多年来国内外的实践表明，养护管理方案的决策科学与否，基础数据的采集是非常重要的因素，也就说对现有公路的使用性能进行科学的检测和客观准确的评价是公路养护管理的基本工作，也是养护管理经济分析和养护管理信息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改进和提高养护质量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

为及时掌握佛山市普通公路的养护质量和服务水平，利用有限的公路养护资金做好养护管理工作，必须依靠先进的仪器设备和科学的检测手段，运用专业的知识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与检测，经过对历史资料和分析研究，制定出合理、科学的养护规划方案，使其恢复正常的使用功能，并最大限度地提高公路通行能力。

二、项目目的

1、作为养护管理系统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养护检测运用准确、可靠、完整的检测数据，确定公路养护质量等级，为制定合理、科学的养护规划方案和利用有限的公路养护资金做好养护管理工作提供可靠的依据。

2、指导各区及时发现辖区内普通公路中存在的养护质量问题，提出养护维修处治建议，消除养护质量隐患。同时，作为市级对各区普通公路养护管理工作考核的一项公路技术状况指标考核内容。

三、项目检测内容

本次拟对我市普通公路国道（330.277 Km）、省道（529.22 Km）、县道（517.357 Km）合计约 1376.854 公里的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路面行使质量指数（RQI）、路面跳车指数（PBI）、路面磨耗指数（PWI）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五项公路技术状况评价指标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等标准、规范进行检测和评定，并依据上述四项评价指标形成路面使用性能指数（PQI）和沿线设施技术

状况指数（TCI）评定结果。同时，按有关要求与近3年的检测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分析检测数据变化情况，进而评判路况提升或降低的原因（含普通公路管养单位小修保养工作成效等原因），并形成路面病害、沿线设施损坏、绿化遮挡等数量一览表，以便达到有效指导管养单位实施小修保养、大中修工作的目的。实际检测路段及数量由采购人按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安排，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四、工作依据

本次检测执行或参考的标准、规范和依据如下：

- 1、《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 2、《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E60-2008）；
- 3、《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F80/1-2017）；
- 4、《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1-2001）；
- 5、《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2-2001）；
- 6、《车载式路面激光平整度仪》（JT/T 676-2009）；
- 7、《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2014）；
- 8、其他相关技术规范和规程。

五、路面检测及评定方法

（一）公路技术状况评价体系

公路技术状况评价包含路面、路基、桥隧构造物和沿线设施四部分内容，采用公路技术状况指数MQI（Maintenance Quality Indicator）和相应分项指标（PQI、SCI、BCI、TCI）表示，如图1所示，MQI和相应分项指标的值域为0~100。对所管辖区域的公路定期检测其路面行驶质量（路面平整度）、路面损坏状况、路面跳车、路面磨耗、沿线设施五个指标，并进行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路面跳车指数（PBI）、路面磨耗指数（PWI）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评定，评价指标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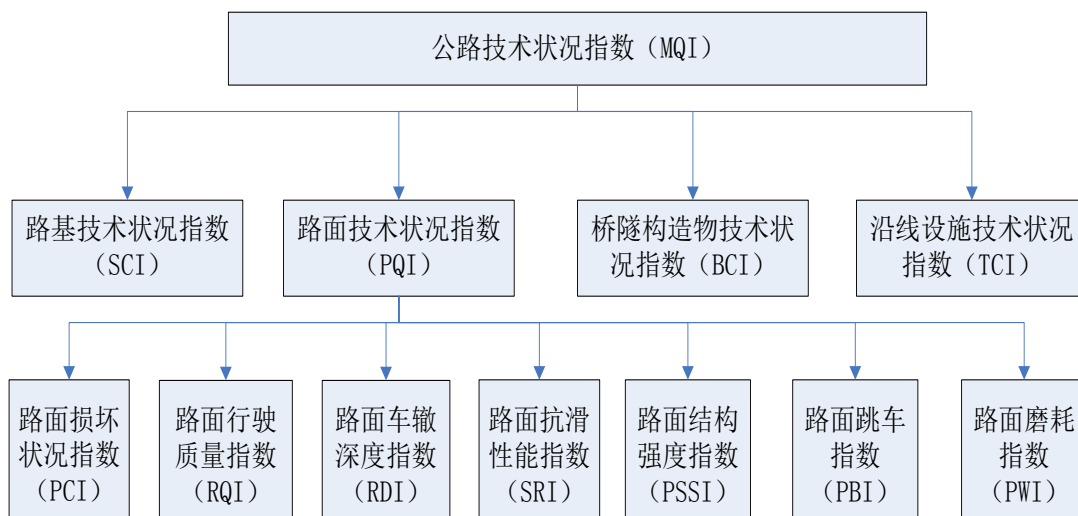


图1 公路技术状况评价指标

（二）检测项目、方法及频率

保证检测工作质量，做到高效率、高质量地完成本次检测评定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检测方法
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检测路段，公路里程共计约1376.854公里（全线检测，上、下行覆盖，共计约2753.708Km的检测里程），其中路面跳车指数（PBI）和路面磨耗指数（PWI）为抽检指标，抽检里程约200公里。实际检测路段及数量由采购人按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安排，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以1000m为检测单元检测评定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
路面行使质量指数 (RQI)		每10m应计算1个统计值（IRI），以1000m为单元评定RQI。
路面跳车指数 (PBI)		每10m应计算1个统计值（PB），以1000m为单元评定PBI。
路面磨耗指数 (PWI)		每10m应计算1个统计值（MPD），以1000m为单元评定PWI。
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调查沿线设施损坏情况，以1公里为单位评定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

（三）检测及评定

本次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应采用多功能道路检测系统进行检测评估，且该系统须包含：路面破损图像采集、激光平整度数据采集、路面跳车数据采集、路面磨耗采集、前方景观图像数据采集五个功能。

1、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 值）

路面损坏状况是随时间和荷载因素变化较大的使用性能参数之一，它是路面服务水平的直观表现，是衡量路面服务潜力的最重要因素之一。

无论是水泥还是沥青路面，在通车使用一段时间之后，都会陆续出现各种损坏、变形及其它缺陷，这些统称为路面病害。水泥混凝土路面常见病害有：破碎板、裂缝、板角断裂、错台、唧泥、坑洞等；沥青路面常见病害有：龟裂、裂缝、坑槽、松散、沉陷、车辙等。本次路面损坏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规定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 and 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2、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 值）

路面行驶质量（路面平整度）是评定路面质量的主要技术指标之一，也是“国检”、“省检”的关键项目。它关系到行车的安全性、舒适性以及路面所受冲击力的大小和使用寿命。不平整的路表面会导致行车阻力增大，并使车辆产生附加的振动作用。这种振动作用会造成行车颠簸，影响行车的速度和安全，影响驾驶的平稳和乘客的舒适。同时，佛山市高温期长，降雨量大，不平整的路面还会积滞雨水，加速路面的水损坏。本次路面平整度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规定执行外，还应

遵守国家和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3、路面跳车指数（PBI 值）

路面跳车不仅严重影响行车的速度、安全、舒适，同时对汽车产生危害，降低车辆使用寿命，而且由于汽车颠簸，使得汽车在正常情况下对桥面、路面施加了额外的冲击荷载，致使桥梁和路面早期破坏，增加了养护费用并且缩短了桥梁的使用寿命。本次路面跳车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J 5210-2018）规定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和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4、路面磨耗指数（PWI）

路面构造深度是路面粗糙度的重要指标，是指一定面积的路表面凹凸不平的开口孔隙的平均深度。主要用于评定路面表面的宏观粗糙度、排水性能及抗滑性。本次路面磨耗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J 5210-2018）规定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和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5、路面技术状况指数（PQI 值）

根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J 5210-2018）的规定，在路面损坏状况、路面行驶质量、路面跳车、路面磨耗检测数据和分析成果的基础上，计算其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路面使用性能指数 PQI 按式 3.1 计算。

$$PQI = \omega_{PCI} PCI + \omega_{RQI} RQI + \omega_{RDI} RDI + \omega_{PBI} PBI + \omega_{PWI} PWI + \omega_{SRI} SRI + \omega_{PSSI} PSSI \quad (\text{式 } 3.1)$$

式中： ω_{PCI} ——PCI（路面损坏状况指数）在 PQI 中的权重；

ω_{RQI} ——RQI（路面行驶质量指数）在 PQI 中的权重；

ω_{RDI} ——RDI（路面车辙深度指数）在 PQI 中的权重；

ω_{PBI} ——PBI（路面跳车指数）在 PQI 中的权重；

ω_{PWI} ——PWI（路面磨耗指数）在 PQI 中的权重；

ω_{SRI} ——SRI（路面抗滑性能指数）在 PQI 中的权重；

ω_{PSSI} ——PSSI（路面抗滑性能指数）在 PQI 中的权重；

具体的指标权重见表 3.1。

表 3.1 PQI 分项指标权重

路面类型	公路等级	ω_{PCI}	ω_{RQI}	ω_{RDI}	ω_{PBI}	ω_{PWI} (SRI)	ω_{PSSI}
沥青路面	高速公路	0.35	0.30	0.15	0.10	0.10	—
	一级公路	(0.41)	(0.35)	(0.00)	(0.12)	(0.12)	—
	其他等级公路	0.6	0.4	—	—	—	—
水泥混凝土路面	高速公路 一级公路	0.50	0.30	—	0.10	0.10	—

其他等级公路	0.6	0.4	—	—	—	—
--------	-----	-----	---	---	---	---

注：（1）、根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的规定，计算 PQI 时，路面抗滑性能指数 SRI 和路面磨耗指数 PWI 应二者取一，本次检测取路面磨耗指数 PWI。

（2）、本次检测仅包含 PCI、RQI、PBI、PWI 四项指标，对于沥青路面的高速、一级公路将 RDI 所占权重按 PCI、RQI、PBI、PWI 权重的相对比例进行分摊（即上表中括号内数值）后，再参与计算 PQI，PQI 计算仅供参考；若 PBI、PWI 二项指标未检测则计算 PQI 的指标权重分摊按有关规范执行。沥青路面的其他等级公路及水泥混凝土路面 PQI 值则直接按表所示权重计算。

6、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 值）

沿线设施是普通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发挥公路经济效益，保障行驶安全必不可少的配套设施。普通公路上的交通安全设施设置往往数量不完善、不配套，设施陈旧粗糙，从而导致行路难、误驶和交通延误。

道路资产子系统应可实时采集沿线道路设施的信息，同时利用数据集成展示平台模拟实际数据采集环境的图像展示，让管养单位可以在室内如临现场的感受现场路容路貌的实际情况；同时对关键的路段可通过输入桩号定位后详细的了解其资产的缺失、损坏等。本次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规定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 and 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六、人员要求

1、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有序实施，本项目必须有一个完善且固定的项目实施小组及项目负责人，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清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名单并附上其详细资料（包括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等）。

2、项目负责人及相关重要技术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常驻于佛山地区内办公，采购人对项目负责人及重要技术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定期进行考勤考核，保证项目按质按量实施，如发现在实施期内未经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三次以上缺席考勤的，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3、中标人须按其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的项目组人员必须按要求投入到本项目中，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更换。中标人如因工作安排或其它原因，需要更换项目组人员时，应事前向采购人书面提出书面申请，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人员。

4、如中标人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组人员，除须按采购人的要求对人员作出调整外，还须交纳违约金。累计达 4 次后，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引致的经济损失，中标人须全额赔偿，采购人保留追究中标人相关责任的权利。

5、采购人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中标人更换不能按规定履行合同的人员。

6、即使是采购人要求或同意更换的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采购人的认可，且其资历和经验均应不低于被更换人员。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7、中标人对其雇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自费办理派驻到项目所在地人员人身和自备财产的有关保险，保险时间应随项目工期的延长而顺延，并在出险后自行办理索赔。如果中标人不办理上述保险，则应对有关风险及后果自负其责。

商务需求

一、报价要求

1、报价方式为固定总价包干价。

2、投标总价指投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所收取的全部费用。

3、投标总价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费用：路面勘测检测费、试验检测设备使用维护费、具体检测服务内容所涉及的技术指导、数据分析、数据录入、路面检测报告编制费、交通维护费等，以及人工、管理、办公、物耗、交通、差旅、验收专家评审费、利润、保险、税费、各种风险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等。

4、投标人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项目工作范围发生变更，由中标人和采购人双方协商解决；其余情况下，投标总价均不予调整，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5、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96 万元；投标总价若超过项目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6、投标人的应在合理成本范围内报价，若评标委员认为其报价低于成本价，投标人还需提供合理的成本说明，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为无效投标。

二、完工期

须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路面检测并提交经采购人组织内部评审验收合格的检测报告；同时，应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前提交经专家评审修编验收合格的检测报告和佛山市普通公路 2019 年公路技术状况与近 3 年的历史数据对比分析报告。

注：具体检测路段及数量由采购人另行安排，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三、成果要求

（一）成果的内容必须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按法定程序完成审核。

（二）通过对普通公路国道、省道和县道的定期检测，用系统工程的方法收集路况情报指导决策，可以帮助工程技术人员确定路面的损坏原因，选择养护和大修最有效的方案并决定实施的合理时间，并为养护经费的划拨提供数据支撑。主要可以达到以下成果：

1、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 值）

通过对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对抽检路段的路面损坏状况进行采集，形成《路面病害流水表》（含病害的桩号、所在车道、病害的类型、程度、数量等信息）；

(2) 根据不同的病害类型进行统计汇总，分析导致路面损害的主要病害类型，形成《沥青路面病害类型统计汇总表》；

(3) 根据检测评定结果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值分值排序表》、《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值<80 路段一览表》。

2、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 值）

通过对路面平整度数据（IRI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平整度进行数据采集，并计算相应的 IRI 值，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平整度（含 IRI 值）明细表》；

(2)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行驶质量（RQI 值）进行排名，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行驶质量指数 RQI 分值排序表》；

(3) 对佛山市各区的平整度指数 IRI 及 RQI 进行统计汇总，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各区普通公路平整度指数 IRI 及 RQI 检测情况汇总表》和《路面行驶质量指数 RQI<80 路段一览表》。

3、路面跳车指数（PBI 值）

通过对路面跳车数据（PB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跳车进行数据采集，并计算相应的 PB 值，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跳车（含 PB 值）明细表》；

(2)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跳车（PBI 值）进行排名，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跳车指数 PBI 分值排序表》；

(3) 对佛山市各区的路面跳车 PB 及 PBI 进行统计汇总，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各区普通公路路面跳车 PB 及 PBI 检测情况汇总表》和《路面跳车指数 PBI<80 路段一览表》。

4、路面磨耗指数（PWI）

通过对路面构造深度（MPD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构造深度进行数据采集，并计算相应的 MPD 值，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构造深度（含 MPD 值）明细表》；

(2)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磨耗指数（PWI 值）进行排名，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磨耗指数 PWI 分值排序表》；

(3) 对佛山市各区的路面构造深度 MPD 及 PWI 进行统计汇总，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各区普通公路构造深度 MPD 及 PWI 检测情况汇总表》和《路面磨耗指数 PWI<80 路段一览表》。

5、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 值）

（1）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结果（TCI 值）汇总表》；

（2）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分值排序表》；

（3）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沿线设施损坏汇总表》；

（4）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资产图片库》，可对所关注的具体位置道路景观信息进行提取，关注细节，同时还可对部分资产进行量测（如标志牌的尺寸、标线的长度等）。

6、根据上述 PCI、RQI、PBI、PWI 和 TCI 值的检测结果，汇总评定分析，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如下成果：

（1）《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检测结果汇总表》，且该表需包括上、下行 PCI、RQI、PBI、PWI 和 PQI 值；

（2）《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各性能指数（PCI、RQI、PBI、PWI、PQI、TCI）评定等级情况分布图》；

（3）《佛山市普通公路次差路段明细表》，且该表需包括上、下行 PCI、RQI、PBI、PWI 和 PQI 值；

（4）按照招标人的要求与近 3 年的检测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分析检测数据变化情况，进而评判路况提升或降低的原因（含普通公路管养单位小修保养工作成效等原因），并形成路面病害、沿线设施损坏、绿化遮挡等数量一览表，以便达到有效指导管养单位实施小修保养、大中修工作的目的。同时，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 2019 年公路技术状况与近 3 年的历史数据对比分析报告》和路面大中修路段建议一览表等成果资料。

（三）最终成果内容必须清晰完整，说明书应准确、完整地阐述其项目意图和内容，项目所包含的相关图纸内容必须全面、准确。中标人应按上报所需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相应的文本及资料。

（四）中标人须向采购人完整地提供 15 份纸质检测成果和一份电子版检测成果。若采购人要求对资料的数量进行补充时，中标人须予以服从，并按要求补充，其费用已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五）中标人需根据检测成果向采购人提出下一阶段养护工作建议。

（六）其它：成果署名权归中标人所有，版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公开展示调查和评估成果，并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及其他形式介绍、展示、评价成果。

四、成果验收

1、中标人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

2、采购人组织评审专家和相关部门（如有）对中标人提交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评审专家根据验收标准进行验收，中标人必须无条件予以配合，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3、检测报告质量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中标人须根据评审专家意见进行整改和完善，直至通过验收合格。

4、验收标准：

- 1、《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 2、《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E60-2008）；
- 3、《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F80/1-2017）；
- 4、《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1-2001）；
- 5、《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2-2001）；
- 6、《车载式路面激光平整度仪》（JT/T 676-2009）；
- 7、《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2014）；
- 8、其他相关技术规范和规程。

五、付款方式

合同款项支付阶段和比例如下：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2、完成所有检查、检测，提交的检测报告经采购人组织内部评审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3、完成数据对比分析，提交的检测报告和对比分析报告送审稿经专家评审修编验收合格，且按规定提交检测报告和对比分析报告正式稿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4、每期付款由中标人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该期相应金额的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注：若因行政事业单位改革等因素采购人单位名称进行了调整变化或其他工作需要，中标人开具发票的付款方名称须按采购人实际要求进行调整（例如：付款方为“佛山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或甲方改革调整后的单位名称）]。

5、中标人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6、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六、其他要求

1、中标人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路面检测时，须严格服从采购人的管理和监督。

2、若采购人有效投诉达三次，且中标人没有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合理的处理，将视作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必须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中标人提交的研究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有权终止合同：

- (1) 提交的成果不符合本项目的规定要求或成果内容严重偏离采购人下达的任务要求的。
- (2) 提交的成果文字辨认不清，内容不全或粗制滥造的。
- (3) 未经采购人同意，逾期提交成果的。
- (4) 编制成果不能通过验收的。
- (5) 中标人未经采购人正式书面同意，擅自修改编制成果。
- (6) 中标人未经采购人正式书面同意，随意调整本项目组的主要成员。
- (7) 中标人擅自将项目分包或转包的。

注：

1、“商务需求”所述内容和条款如本文未有特别声明均作为投标实质性响应内容（即视为标注★号条款），投标人投标时必须响应满足。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本“商务需求”在招标时陈述所称的采购人、投标人（中标人），在中标后合同签订时须转换为合同语言的甲方、乙方。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

- 1.1.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 1.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
- 1.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
- 1.4. 评标有关记录由评标委员核定并签名，存档备查。

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3.1.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照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进行评标，宣布废标。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 资格审查表（详见附表一）
- 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表二）
- 技术评审表（详见附表三）
- 商务评审表（详见附表四）
- 价格评审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计
分值	40分	50分	10分	100分

具体量化打分标准如下：

1) 技术、商务评分：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各投标的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技术、商务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2) 技术商务得分统计

- a) 技术总分 = 各评委技术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 b) 商务总分 = 各评委商务评分总和 ÷ 评委人数（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 c) 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得出商务技术得分。

3) 价格核准和评分

价格的核准：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在评委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委先对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复核，审查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对投标货物/服务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对投标货物/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对投标货物/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其它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若其获得中标资格，该项目的中标价为其原来的开标一览表价格，其漏项部分风险自担，视作已含在投标报价中，并以开标一览表价格签订合同。

对数量的评审，以招标需求中所明示数量为准；招标需求中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评标委员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投标报价，需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a)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服务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时，报价给予 K_1 的价格扣除（ K_1 的取值为 6%），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K_1$ ；
- b)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服务）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K_2 的价格扣除（ K_2 的取值为 2%），即：评标价 = 核实价 - 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 $\times K_2$ ；
- c)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并且提供本企业承担的服务；
- d)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 e)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f) 本条款中 a) 和 b) 两种价格扣除规则不得同时适用。
- g)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
- h)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身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价格评分：

评标委员会对入围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修正得出评标价。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的价格，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x 价格分值（四舍五入后，精确到 0.01）。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5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结果，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书面《中标通知书》，向所有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

附表一：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2019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440601-201906-215002-0001

审查内容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证书附表中须含有相关路面检测项目（路面技术状况（使用性能）指数 PQI 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结论：是否通过资格性审查

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则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 3、是否通过资格性审查一栏中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 4、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否则不通过。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2019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

项目采购编号：440601-201906-215002-0001

评审内容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且是固定唯一不低于成本的报价。
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实质性响应指标（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满足采购人要求
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结论：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注：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则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 3、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一栏中应写“通过”或“不通过”。
- 4、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附表三：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技术需求响应情况	起评分为 3 分。能完全响应或在此基础上优于的得 3 分；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每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3
2	检测技术方案	起评分为 5 分，最多得 10 分。 优：提供的检测技术方案总体思路清晰，能根据项目特点细化分析到位，可操作性强，得 5 分； 良：检测技术方案总体思路基本清晰，能根据项目特点细化分析合理，具有可行性，得 3 分； 中：检测技术方案总体思路模糊，细化分析片面，得 2 分； 差：检测技术方案思路混乱，细化分析不合理，得 1 分； 没有提供不得分。	10
3	历史检测数据对比分析方案	起评分为 4 分，最多得 8 分。 优：对比分析方案总体思路清晰，能根据检测数据对比分析近三年检测路段路况变化情况，对路况变化原因能给出合理性分析，养护工作建议符合实际且可操作性强，得 4 分； 良：对比分析方案总体思路基本清晰，能根据检测数据对比分析近三年检测路段路况变化情况，对路况变化原因能给出分析，养护工作建议基本可行，得 3 分； 中：对比分析方案总体思路模糊，基本能根据检测数据对比分析近三年检测路段路况变化情况，对路况变化原因分析不合理，养护工作建议不符合实际，得 2 分； 差：对比分析方案思路混乱，不能根据检测数据对比分析近三年检测路段路况变化情况，对路况变化原因分析不合理，养护工作建议不可行，得 1 分； 没有提供不得分。 历史监测数据中标后由采购人提供。	8
4	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	起评分为 3.5 分，最多得 7 分。 优：工作时间安排合理、进度计划十分完善，时间节点清晰可行，得 3.5 分； 良：工作时间安排基本合理、有完善的进度计划，时间节点较清晰，得 2.5 分； 中：有工作时间和进度安排，时间节点不明确，得 1.5 分； 差：工作时间和进度安排不合理，时间节点不清晰，得 1 分。 没有提供不得分。	7
5	质量安全保障措施	起评分为 3.5 分，最多得 7 分。 优：质量安全保障措施全面、准确、清晰、得力，能充分利用自身资源及相关技术手段保证成果质量，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切实可行，得 3.5 分； 良：质量安全保障措施较全面、准确、清晰、得力，能较好地利用自身资源及相关技术手段保证成果质量，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可行，得 2.5 分； 中：质量安全保障措施基本满足要求，但内容较简单，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基本可行，得 1.5 分； 差：质量安全保障措施未能满足要求，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不可行得 1 分；	7

		没有提供不得分。	
6	后续服务	<p>起评分为 2.5 分，最多得 5 分。</p> <p>后续服务：对供应商的跟踪服务计划的合理可行性、后续服务方案、后续服务便利性进行综合评比：</p> <p>优：后续服务完善、周到、有针对性，后续服务便利，响应迅速快速，同比最优，得 2.5 分；</p> <p>良：后续服务较完善、周到、有针对性，后续服务较便利，响应速度较快，得 1.5 分；</p> <p>中：后续服务基本完善、周到、针对性一般，后续服务便利性一般，响应速度较慢，得 1 分；</p> <p>差：后续服务未能满足要求，得 0.5 分。</p> <p>没有提供不得分。</p> <p>注：服务机构提供经有关部门备案的合法房屋租赁合同或者营业执照，或公司自有房产的相关证明材料。</p>	5
合计			40

附表四：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评分依据证明资料 (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分值
1	企业实力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公路工程综合甲级，得5分；公路工程综合乙级，得2分；公路工程综合丙级，得1分。未提供或不具备，得0分。	提供有效的《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等级证书》扫描件	5
2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GB/T19001或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且认证范围须包含公路检测的，得3分，未提供或不具备，得0分。	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扫描件	3
3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至今，参与过交通运输部质监部门组织实施验证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能力比对试验，所有指标评价结果连续3年为“满意”的得7分；评价结果连续2年为“满意”的得3分；其中1年评价结果为“满意”的得1分；其余评价结果或未参评的不得分。	需提供投标人在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 (http://www.jtscyjc.net/) 的试验检测机构查询的网页截图。	7
4	主要设备配备	投标人投入本项目的多功能道路检测系统，自有设备得3分，租赁设备得1分，未提供得0分。	需提供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或设备租赁合同	3
5	项目团队	<p>1、拟派项目负责人：</p> <p>(1) 具备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教授或教授级）职称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或试验检测师）证书（专业类别为公路或道路工程）的得3分；</p> <p>(2) 具备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或试验检测师）证书（专业类别为公路或道路工程）的得2分；</p> <p>(3) 具备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或试验检测师）证书（专业类别为公路或道路工程）的得1分。</p> <p>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2、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p> <p>(1) 具备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教授或教授级）职称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或试验检测师）证书（专业类别为公路或道路工程）的得3分；</p> <p>(2) 具备路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或试验检测师）证书（专业类别为公路或道路工程）的得2分；</p> <p>(3) 具备路桥相关专业工程师职称和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或试验检测师）证书（专业类别为公路或道路工程）的得1分。</p> <p>其他情况不得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3、拟派项目组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p>	需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及资质证书复印件和相关人员于2019年6-8月在投标人单位的参保证明（参保证明中须有企业名称、人员姓名、购买时间及社保部门印章）；社保证明文件不符合要求或无提供相关资料的不得分。	8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评分依据证明资料 (资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分值
		<p>持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工程师(或试验检测师)证书(专业类别为公路或道路工程)的,每人得0.5分,最高得2分。</p> <p>注:路桥相关专业是指与路桥相关的专业,包括道桥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路桥工程、公路工程专业,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若职称证书无专业则以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p>		
7	项目业绩	<p>2014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独立承揽的路面检测类(须含平整度、损坏状况等)业绩:</p> <p>(1) 单笔合同金额\geq300万元,每份合同得4分,最高得8分;</p> <p>(2) 200万元\leq单笔合同金额$<$300万元,每份合同得2分,最高得6分;</p> <p>(3) 100万元\leq单笔合同金额$<$200万元,每份合同得1分,最高得4分;</p> <p>(4) 单笔合同金额100万元以下,每份合同得0.5分,最高得2分;</p> <p>本项最高得20分。</p> <p>一个合同的业绩最多获得一次加分;若单个合同涉及多条公路时,只计算一次加分。如单个合同包含路面检测以外其它检测内容的,则合同金额以路面检测费用为准;以上项目业绩不得重复计分。</p>	<p>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如合同不能清晰反应合同签订时间、项目金额、合同内容等必要信息,还须提供加盖委托方公章的项目业绩证明原件,否则该项业绩不纳入评分计算。</p>	20
8	企业信用评价	<p>自2014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连续五年在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的信用评价为AA的,得4分,其余情况不得分。</p>	<p>需提供投标人在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http://www.jtsyjc.net/)的试验检测机构查询的网页截图。</p>	4
合计				50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注：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实际提交资料内容自行设计投标文件目录。

一、自查表

表1 资格性审查自查表

审查内容	材料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材料：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材料：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材料：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材料：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材料：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材料：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见投标文件第（）页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证书附表中须含有相关路面检测项目（路面技术状况（使用性能）指数 PQI 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复印件，证书附表中须含有相关路面检测项目（路面技术状况（使用性能）指数 PQI 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查询结果页面的打印件。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资格审查期间查询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信用记录查询采取保留查询结果页面打印件的方式进行留存，经查询发现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通过 □不通过	/

名单的，将拒绝其投标。（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表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审查内容	材料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且是固定唯一不高于成本的报价	开标一览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 90 天	投标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实质性响应指标（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满足采购人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表3 技术、商务评审资料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证明文件
技术评审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评审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二、资格性、符合性文件

表1 投标函

致：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本人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的授权书。

表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年__月__日发布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 日期：

联系电话：

附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 提供 2018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表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 签发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法人公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法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粘贴处
（按原件大小）

表4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注：如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中标有“★”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表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 元 (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备注
2019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	大写: 人民币_____	
	小写: ¥_____	

1. 此表原件一式两份, 一份附在正本的投标文件中, 并另封装一份于“唱标信封”中, 此表内投标报价为最终价, 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或资料, 否则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报价要求详见本文第二部分招标需求中的报价要求。

投标人名称 (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表6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名称	数量	单价	是否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服务 (是/否)	总价
				
总价合计: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服务价格合计:					

注:

1. 此表的总计系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设备材料、备品备件及相关服务的金额总数即报价总价。
2.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的汇总为准;分项报价的汇总价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
3. 所投货物/服务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请在上表中标注,填写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服务价格合计一项(非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此项标注“—”),并提供附表《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附表 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适用；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其本身不作为扶持对象）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单位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单位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投标人须根据自身所在行业确定企业类型。

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在本次投标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和型号	产品制造企业名称	制造企业联系方式	制造企业地址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合计：						

填表要求：

1. 上述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生产制造商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中关于中小企业的条件。
2. 以上产品名称、品牌及型号必须与投标明细报价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会影响价格折扣评分。
3. 若投标人不是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同时提供相应产品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 如服务项目不存在该部分内容，可不用提供。
5. 以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的，投标人如未能完整提供上述资料，将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折扣。

附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表7 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

致：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已于_____年__月__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收 款 人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帐 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地 址：

年 月 日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投标人应详细填写本文件，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本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应封装进“唱标信封”内。

三、商务部分

表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投标人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投标人开户账号资料

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开户地址：_____

5、营业执照注册号：

（随本表格附上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各一份，均需加盖公章）

6、投标人简介（自行描述）：

7、投标人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总净利	资产负债率	速动比率

注：投标人提供相关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的财务报表以便验证，如有虚假会导致废标。

二、投标人获得资质和获奖证明文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标办法“技术、商务评审表”和招标需求有要求的，则按要求提供资料

三、其他

1、近 3 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份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时 间	受处理的原因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处理的内容 (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广东省范围内某种项目的采购活动的，要说明解禁时间)	备 注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表9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具有认证职称					
已完成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日期	岗位	项目质量

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3个月在投标人公司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如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标办法“技术、商务评审表”和招标需求有要求的，则按要求提供资料。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 期：

表10 拟为本项目团队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获得有关的资质证书	经验年限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工作

注：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及投标截止时间往前推3个月在投标人公司购买社保的证明材料，如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标办法“技术、商务评审表”和招标需求有要求的，则按要求提供资料。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 期：

表11 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验收情况	业主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此表可延长)

注：投标人需提供业绩合同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招标文件第三部分评标办法“技术、商务评审表”和招标需求有要求的，则按要求提供资料。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 期：

表12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一、商务条款响应情况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商务条款要求，全部商务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4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5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6	同意接受采购方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商务要求（如有）	
7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内容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二、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三、不同意公开的商务部分内容（如有）:		

注：1、响应栏内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商务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若上述商务条款内容与“项目需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项目需求”详细内容为准。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四、技术部分

表13 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偏离情况 (正/无/负偏离)
招标项目技术内容			
1		我单位完全理解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一般技术参数，不存在任何异议。	
.....			
技术条款承诺			
1、在上述承诺基础上，若我单位对技术条款中的选择项（具有选择性的技术条款）未能提出差异说明，均响应并按照最优项提供。 2、若本表与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有差异，以本表描述内容为主。 3、本表格空白则视为完全响应全部技术条款。			

填表说明及要求:

1. 本表对应内容为招标文件中的“第二部分 招标需求技术需求”的非“★”的内容;
2. ~~本表中已填写的内容仅为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
3. 完全响应情形：若投标人完全响应，则可按表中表述内容进行填写，无需修改;
4. 偏离情形：若投标人存在偏离情况，则请在“招标文件技术需求条款”子栏中填写招标文件的条款原文，并在“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子栏填写响应文件的相应条款，及在“偏离情况”一栏中注明情况（正偏离/负偏离）。
5. 本表可在原有基础上增项填写。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期:

表14 实施方案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本次招标内容，编制的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和顺序可自行决定。

- 1、检测技术方案；
- 2、历史检测数据对比分析方案；
- 3、工作时间与进度计划；
- 4、质量安全保障措施；
- 5、后续服务；
- 6、其它服务承诺。
- 7、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方案，在内容上如果未按上述要点的顺序编写或有缺漏的，不构成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或印鉴： _____

日 期：

表15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如有）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贵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贵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贵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贵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贵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样本，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提供，但不能偏离且不限于以上实质性内容！

表16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同意按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200%接受处罚，从不予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甲方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货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印鉴）：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第五部分 合同文本

2019 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 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合同格式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标的、数量、金额、服务承诺、履约方式等必须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在不违反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文本中个别非招标文件规定和投标文件承诺的合同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订。

甲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 2019年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项目编号：440601-201906-215002-0001）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为：小写：¥_____元整；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1）本合同金额为总价包干价。

（2）合同金额指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收取的全部费用。

（3）合同金额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费用：路面勘测检测费、试验检测设备使用维护费、具体检测服务内容所涉及的技术指导、数据分析、数据录入、路面检测报告编制费、交通维护费等，以及人工、管理、办公、物耗、交通、差旅、验收专家评审费、利润、保险、税费、各种风险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或不可预见费用等。

（4）乙方须考虑本项目在实施期间的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项目工作范围发生变更，由乙方和甲方双方协商解决；其余情况下，投标总价均不予调整，甲方将不再另行支付与本项目相关的任何费用。

二、项目检测内容

本次拟对我市普通公路国道（330.277 Km）、省道（529.22 Km）、县道（517.357 Km）合计约 1376.854 公里的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路面行使质量指数（RQI）、路面跳车指数（PBI）、路面磨耗指数（PWI）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五项公路技术状况评价指标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等标准、规范进行检测和评定，并依据上述四项评价指标形成路面使用性能指数（PQI）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评定结果。同时，按有关要求与近 3 年的检测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分析检测数据变化情况，进而评判路况提升或降低的原因（含普通公路管养单位小修保养工作成效等原因），并形成路面病害、沿线设施损坏、绿化遮挡等数量一览表，以便达到有效指导管养单位实施小修保养、大中修工作的目的。实际检测路段及数量由采购人按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安排，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三、工作依据

本次检测执行或参考的标准、规范和依据如下：

- 1、《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 2、《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E60-2008）；
- 3、《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F80/1-2017）；
- 4、《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1-2001）；
- 5、《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2-2001）；
- 6、《车载式路面激光平整度仪》（JT/T 676-2009）；
- 7、《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2014）；
- 8、其他相关技术规范和规程。

四、路面检测及评定方法

（一）公路技术状况评价体系

公路技术状况评价包含路面、路基、桥隧构造物和沿线设施四部分内容，采用公路技术状况指数 MQI (Maintenance Quality Indicator) 和相应分项指标 (PQI、SCI、BCI、TCI) 表示，如图 1 所示，MQI 和相应分项指标的值域为 0~100。对所管辖区域的公路定期检测其路面行驶质量（路面平整度）、路面损坏状况、路面跳车、路面磨耗、沿线设施五个指标，并进行路面行驶质量指数 (RQI)、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路面跳车指数 (PBI)、路面磨耗指数 (PWI) 和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评定，评价指标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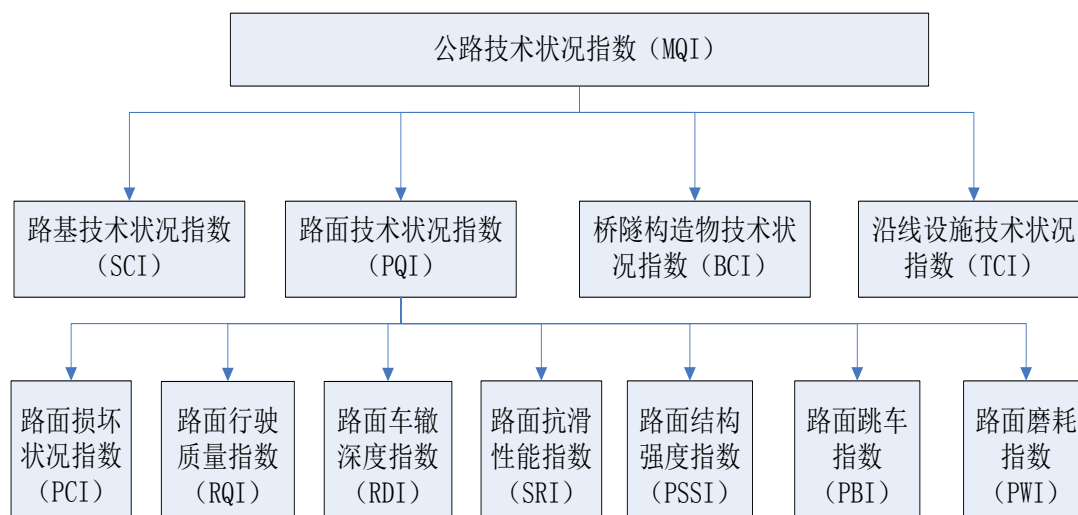


图 1 公路技术状况评价指标

（二）检测项目、方法及频率

保证检测工作质量，做到高效率、高质量地完成本次检测评定项目：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检测方法
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检测路段，公路里程共计约 1376.854 公里（全线检测，上、下行覆盖，共计约 2753.708 Km 的检测里程），其中路面跳车指数 (PBI) 和路面磨耗指数	以 1000m 为检测单元检测评定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路面行使质量指数 (RQI)		每 10m 应计算 1 个统计值 (IRI)，以 1000m 为单元评定 RQI。
路面跳车指数		每 10m 应计算 1 个统计值 (PB)，以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检测方法
(PBI)	(PWI) 为抽检指标, 抽检里程约 200 公里。实际检测路段及数量由采购人按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安排, 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1000m 为单元评定 PBI。
路面磨耗指数 (PWI)		每 10m 应计算 1 个统计值 (MPD), 以 1000m 为单元评定 PWI。
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调查沿线设施损坏情况, 以 1 公里为单位评定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三) 检测及评定

本次普通公路检测及技术状况评定项目应采用多功能道路检测系统进行检测评估, 且该系统须包含: 路面破损图像采集、激光平整度数据采集、路面跳车数据采集、路面磨耗采集、前方景观图像数据采集五个功能。

1、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值)

路面损坏状况是随时间和荷载因素变化较大的使用性能参数之一, 它是路面服务水平的直观表现, 是衡量路面服务潜力的最重要因素之一。

无论是水泥还是沥青路面, 在通车使用一段时间之后, 都会陆续出现各种损坏、变形及其它缺陷, 这些统称为路面病害。水泥混凝土路面常见病害有: 破碎板、裂缝、板角断裂、错台、唧泥、坑洞等; 沥青路面常见病害有: 龟裂、裂缝、坑槽、松散、沉陷、车辙等。本次路面损坏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规定执行外, 还应遵守国家 and 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2、路面行驶质量指数 (RQI 值)

路面行驶质量 (路面平整度) 是评定路面质量的主要技术指标之一, 也是“国检”、“省检”的关键项目。它关系到行车的安全性、舒适性以及路面所受冲击力的大小和使用寿命。不平整的路表面会导致行车阻力增大, 并使车辆产生附加的振动作用。这种振动作用会造成行车颠簸, 影响行车的速度和安全, 影响驾驶的平稳和乘客的舒适。同时, 佛山市高温期长, 降雨量大, 不平整的路面还会积滞雨水, 加速路面的水损坏。本次路面平整度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规定执行外, 还应遵守国家 and 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3、路面跳车指数 (PBI 值)

路面跳车不仅严重影响行车的速度、安全、舒适, 同时对汽车产生危害, 降低车辆使用寿命, 而且由于汽车颠簸, 使得汽车在正常情况下对桥面、路面施加了额外的冲击荷载, 致使桥梁和路面早期破坏, 增加了养护费用并且缩短了桥梁的使用寿命。本次路面跳车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规定执行外, 还应遵守国家 and 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4、路面磨耗指数 (PWI)

路面构造深度是路面粗糙度的重要指标,是指一定面积的路表面凹凸不平的开口孔隙的平均深度。主要用于评定路面表面的宏观粗糙度、排水性能及抗滑性。本次路面磨耗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规定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 and 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5、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值)

根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的规定,在路面损坏状况、路面行驶质量、路面跳车、路面磨耗检测数据和分析成果的基础上,计算其路面技术状况指数 PQI。

路面使用性能指数 PQI 按式 3.1 计算。

$$PQI = w_{PCI} PCI + w_{RQI} RQI + w_{RDI} RDI + w_{PBI} PBI + w_{PWI} PWI + w_{SRI} SRI + w_{PSSI} PSSI \quad (\text{式 } 3.1)$$

式中: ω_{PCI} ——PCI (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在 PQI 中的权重;

ω_{RQI} ——RQI (路面行驶质量指数) 在 PQI 中的权重;

ω_{RDI} ——RDI (路面车辙深度指数) 在 PQI 中的权重;

ω_{PBI} ——PBI (路面跳车指数) 在 PQI 中的权重;

ω_{PWI} ——PWI (路面磨耗指数) 在 PQI 中的权重;

ω_{SRI} ——SRI (路面抗滑性能指数) 在 PQI 中的权重;

ω_{PSSI} ——PSSI (路面抗滑性能指数) 在 PQI 中的权重;

具体的指标权重见表 3.1。

表 3.1 PQI 分项指标权重

路面类型	公路等级	ω_{PCI}	ω_{RQI}	ω_{RDI}	ω_{PBI}	$\omega_{PWI} (SRI)$	ω_{PSSI}
沥青路面	高速公路	0.35	0.30	0.15	0.10	0.10	—
	一级公路	(0.41)	(0.35)	(0.00)	(0.12)	(0.12)	—
	其他等级公路	0.6	0.4	—	—	—	—
水泥混凝土路面	高速公路	0.50	0.30	—	0.10	0.10	—
	一级公路	0.50	0.30	—	0.10	0.10	—
	其他等级公路	0.6	0.4	—	—	—	—

注: (1)、根据《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的规定,计算 PQI 时,路面抗滑性能指数 SRI 和路面磨耗指数 PWI 应二者取一,本次检测取路面磨耗指数 PWI。

(2)、本次检测仅包含 PCI、RQI、PBI、PWI 四项指标,对于沥青路面的高速、一级公路将 RDI 所占权重按 PCI、RQI、PBI、PWI 权重的相对比例进行分摊(即上表中括号内数值)后,再参与计算 PQI, PQI 计算仅供参考;若 PBI、PWI 二项指标未检测则计算 PQI 的指标权重分摊按有关规范执行。沥青路面的其

他等级公路及水泥混凝土路面 PQI 值则直接按表所示权重计算。

6、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 值）

沿线设施是普通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发挥公路经济效益，保障行驶安全必不可少的配套设施。普通公路上的交通安全设施设置往往数量不完善、不配套，设施陈旧粗糙，从而导致行路难、误驶和交通延误。

道路资产子系统应可实时采集沿线道路设施的信息，同时利用数据集成展示平台模拟实际数据采集环境的图像展示，让管养单位可以在室内如临现场的感受现场路容路貌的实际情况；同时对关键的路段可通过输入桩号定位后详细的了解其资产的缺失、损坏等。本次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检测和评定按照《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规定执行外，还应遵守国家 and 行业其他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五、完工期

须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路面检测并提交经甲方组织内部评审验收合格的检测报告；同时，应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前提提交经专家评审修编验收合格的检测报告和佛山市普通公路 2019 年公路技术状况与近 3 年的历史数据对比分析报告。

注：具体检测路段及数量由采购人另行安排，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

六、成果要求

（一）成果的内容必须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按法定程序完成审核。

（二）通过对普通公路国道、省道和县道的定期检测，用系统工程的方法收集路况情报指导决策，可以帮助工程技术人员确定路面的损坏原因，选择养护和大修最有效的方案并决定实施的合理时间，并为养护经费的划拨提供数据支撑。主要可以达到以下成果：

1、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 值）

通过对路面损坏状况指数（PCI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对抽检路段的路面损坏状况进行采集，形成《路面病害流水表》（含病害的桩号、所在车道、病害的类型、程度、数量等信息）；

（2）根据不同的病害类型进行统计汇总，分析导致路面损害的主要病害类型，形成《沥青路面病害类型统计汇总表》；

（3）根据检测评定结果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值分值排序表》、《路面损坏状况指数 PCI 值<80 路段一览表》。

2、路面行驶质量指数（RQI 值）

通过对路面平整度数据（IRI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平整度进行数据采集，并计算相应的 IRI 值，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平整度（含 IRI 值）明细表》；

(2)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行驶质量（RQI 值）进行排名，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行驶质量指数 RQI 分值排序表》；

(3) 对佛山市各区的平整度指数 IRI 及 RQI 进行统计汇总，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各区普通公路平整度指数 IRI 及 RQI 检测情况汇总表》和《路面行驶质量指数 RQI<80 路段一览表》。

3、路面跳车指数（PBI 值）

通过对路面跳车数据（PB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跳车进行数据采集，并计算相应的 PB 值，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跳车（含 PB 值）明细表》；

(2)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跳车（PBI 值）进行排名，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跳车指数 PBI 分值排序表》；

(3) 对佛山市各区的路面跳车 PB 及 PBI 进行统计汇总，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各区普通公路路面跳车 PB 及 PBI 检测情况汇总表》和《路面跳车指数 PBI<80 路段一览表》。

4、路面磨耗指数（PWI）

通过对路面构造深度（MPD 值）的采集，要求达到如下成果：

(1)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构造深度进行数据采集，并计算相应的 MPD 值，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构造深度（含 MPD 值）明细表》；

(2) 对佛山市普通公路的路面磨耗指数（PWI 值）进行排名，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磨耗指数 PWI 分值排序表》；

(3) 对佛山市各区的路面构造深度 MPD 及 PWI 进行统计汇总，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各区普通公路构造深度 MPD 及 PWI 检测情况汇总表》和《路面磨耗指数 PWI<80 路段一览表》。

5、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TCI 值）

(1) 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检测结果（TCI 值）汇总表》；

(2) 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沿线设施技术状况指数 TCI 分值排序表》；

(3) 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沿线设施损坏汇总表》；

(4) 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资产图片库》，可对所关注的具体位

置道路景观信息进行提取，关注细节，同时还可对部分资产进行量测（如标志牌的尺寸、标线的长度等）。

6、根据上述 PCI、RQI、PBI、PWI 和 TCI 值的检测结果，汇总评定分析，按照普通国省道和县道以及行政区域形成如下成果：

（1）《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检测结果汇总表》，且该表需包括上、下行 PCI、RQI、PBI、PWI 和 PQI 值；

（2）《佛山市普通公路路面各性能指数（PCI、RQI、PBI、PWI、PQI、TCI）评定等级情况分布图》；

（3）《佛山市普通公路次差路段明细表》，且该表需包括上、下行 PCI、RQI、PBI、PWI 和 PQI 值；

（4）按照甲方的要求与近 3 年的检测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分析检测数据变化情况，进而评判路况提升或降低的原因（含普通公路管养单位小修保养工作成效等原因），并形成路面病害、沿线设施损坏、绿化遮挡等数量一览表，以便达到有效指导管养单位实施小修保养、大中修工作的目的。同时，按照有关规范要求形成《佛山市普通公路 2019 年公路技术状况与近 3 年的历史数据对比分析报告》和路面大中修路段建议一览表等成果资料。

（三）最终成果内容必须清晰完整，说明书应准确、完整地阐述其项目意图和内容，项目所包含的相关图纸内容必须全面、准确。乙方应按上报所需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相应的文本及资料。

（四）乙方须向采购人完整地提供 15 份纸质检测成果和一份电子版检测成果。若采购人要求对资料的数量进行补充时，乙方须予以服从，并按要求补充，其费用已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相关费用。

（五）乙方需根据检测成果向采购人提出下一阶段养护工作建议。

（六）其它：成果署名权归乙方所有，版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有权公开展示调查和评估成果，并通过传播、媒介、专业杂志、书刊及其他形式介绍、展示、评价成果。

七、成果验收

1、乙方须为验收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

2、采购人组织评审专家和相关部门（如有）对乙方提交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评审专家根据验收标准进行验收，乙方必须无条件予以配合，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检测报告质量不符合验收要求的，乙方须根据评审专家意见进行整改和完善，直至通过验收合格。

4、验收标准：

1、《公路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 5210-2018）；

2、《公路路基路面现场测试规程》（JTG E60-2008）；

3、《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第一册 土建工程）》（JTG F80/1-2017）；

4、《公路水泥混凝土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1-2001）；

- 5、《公路沥青路面养护技术规范》（JTJ 073.2-2001）；
- 6、《车载式路面激光平整度仪》（JT/T 676-2009）；
- 7、《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规程》（JTG/T E61-2014）；
- 8、其他相关技术规范和规程。

八、人员要求

1、为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有序实施，本项目必须有一个完善且固定的项目实施小组及项目负责人，乙方须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清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名单并附上其详细资料（包括职称、资格证书复印件等）。

2、项目负责人及相关重要技术人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需常驻于佛山地区内办公，甲方对项目负责人及重要技术人员根据工作需要定期进行考勤考核，保证项目按质按量实施，如发现在实施期内未经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三次以上缺席考勤的，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3、乙方须按其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的项目组人员必须按要求投入到本项目中，在合同期内不得擅自更换。乙方如因工作安排或其它原因，需要更换项目组人员时，应事前向甲方书面提出书面申请，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更换人员。

4、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更换项目组人员，除须按甲方的要求对人员作出调整外，还须交纳违约金。累计达4次后，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引致的经济损失，乙方须全额赔偿，甲方保留追究乙方相关责任的权利。

5、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乙方更换不能按规定履行合同的人员。

6、即使是甲方要求或同意更换的人员，其代替人员的资质仍应得到甲方的认可，且其资历和经验均应不低于被更换人员。由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对其雇员的人身安全负全部责任，自费办理派驻到项目所在地人员人身和自备财产的有关保险，保险时间应随项目工期的延长而顺延，并在出险后自行办理索赔。如果乙方不办理上述保险，则应对有关风险及后果自负其责。

九、付款方式

合同款项支付阶段和比例如下：

- 1、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
- 2、完成所有检查、检测，提交的检测报告经甲方组织内部评审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

3、完成数据对比分析，提交的检测报告和对比分析报告送审稿经专家评审修编验收合格，且按规定提交检测报告和对比分析报告正式稿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4、每期付款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该期相应金额的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名称一致[注：若因行政事业单位改革等因素甲方单位名称进行了调整变化或其他工作需要，乙方开具发票的付款方名称须按甲方实际要求进行调整（例如：付款方为“佛山市交通运输综合服务中心”或甲方改革调整后的单位名称）]。

5、乙方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的相关程序，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6、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十、其他要求

1、乙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路面检测时，须严格服从采购人的管理和监督。

2、若采购人有效投诉达三次，且乙方没有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合理的处理，将视作违约，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必须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3、乙方提交的研究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有权终止合同：

（1）提交的成果不符合本项目的规定要求或成果内容严重偏离采购人下达的任务要求的。

（2）提交的成果文字辨认不清，内容不全或粗制滥造的。

（3）未经采购人同意，逾期提交成果的。

（4）编制成果不能通过验收的。

（5）乙方未经采购人正式书面同意，擅自修改编制成果。

（6）乙方未经采购人正式书面同意，随意调整本项目组的主要成员。

（7）乙方擅自将项目分包或转包的。

十一、知识产权归属

1、甲方拥有本项目采购的所有产品的使用权。为本项目定制部分版权归甲方所有，甲方具有对其的完全处置权。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3、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所提供的产品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4、乙方嵌套于本系统内的专用工具，甲方不得未经乙方同意，擅自拿作他用。

十二、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十三、索赔损失

1、甲方有权根据有关部门对乙方提供货物或服务做出“不合格”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合同执行期间，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 根据货物或服务低劣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或服务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或服务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甲方将从合同款项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每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 1% 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或竣工，每拖延一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 的违约金。

3、乙方交付的货物或服务质量如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赔偿甲方所受损失。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或服务或拒绝进行验收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 的违约金，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赔偿乙方所受损失。

5、乙方未能交付货物或无法完成服务的，则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7.5% 的违约金。

6、甲乙双方如一方违反本合同，除本合同规定的可立即解除合同的情形外，一方应在收到对方违约

通知书后在 15 日内改正；逾期未改的，另一方可解除合同。改正期间不排除一方因违约所应承担的支付违约金等违约责任。

十五、争议解决及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通过解决达成协议时，则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十六、合同转让与分包

乙方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它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2、签约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执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八、其它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会议纪要等相关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有与本合同条款表述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十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壹份。

2、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即时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采购代理机构：谷德中交咨询（广州）有限公司

合同见证人：_____

合同见证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清单

（附后）

注： 此为合同书样本，仅供参考，乙方需根据实际情况与业主签订相应的合同！